

证券代码：837565

证券简称：帝亿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南帝亿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5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议案一、免去袁剑华副总经理职务。

议案二、任命邓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分管预混料事业部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11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4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31,58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63.16%，会议由董事长吴明夏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议案一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董事袁剑华先生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议案二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被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

免职的副总经理袁剑华，持有公司股份 205 万股，占公司总数的 4.10%。

新任命的副总经理邓辉，男，1977 年 9 月 11 日出生，中国共产党党员，本科学历。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6 月湖南农业大学兽医专业学习，1999 年 7 月进入湖南正虹集团工作，2002 年至 2007 年湖南正虹集团焦作禽业公司副总经理，2007 年至 2010 年驻马店正虹公司营销总监，2010 年至 2012 年焦作正虹公司总经理，2012 年至 2015 年正虹集团力得公司总经理，2015 年 12 月正虹集团华北片区负责人，2016 年至今湖南帝亿公司总裁助理兼预混料事业部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邓辉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邓辉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工作需要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邓辉仅担任副总经理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任免高管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帝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

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帝亿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6日